

上海市浦东新区书院镇人民政府

书府〔2024〕54号

签发人：朱晨

关于书院镇 2024 年农村公路设施量 调整的请示

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委会：

根据上海市交通委员会《关于报送 2024 年公路设施量调整申请的通知》（沪交设养〔2024〕732 号）文件要求，经我镇调研梳理，相关农村公路设施量调整情况如下：

1、结合道路沿线的地块开发情况、交通出行情况、现状道路的断面型式、雨水和污水管道敷设等情况进行综合判断，涉及 3 条公路建设时均考虑了远期城镇化发展需要，相关技术标准均符合市政道路要求。现申请 3 条公路调出农村公路设施量，移除设施量后由我镇以市政道路标准进行管养，相关养护费用请管委会支持。

2、结合《浦东新区农村公路建设规划（2018-2022 年）（修编）》规划成果，相关技术标准均符合农村公路要求。现申请 5 条村内道路调入农村公路设施量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附件：1.2024 年书院镇公路设施量调整明细表

2.调整道路位置示意图

联系人：瞿宰云

上海市浦东新区书院镇人民政府

2024 年 10 月 25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）